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 2019-03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9 年 10 月 30 日)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行于 2019 年 10 月 16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章更生董事主持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 12 名，田国立董事长委托章更生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刘桂平副董事长委托章更生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请参见本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二、关于境外优先股股息分配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同意。

本行于 2015 年 12 月在境外市场发行 30.5 亿美元境外优先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境外优先股条款的规定，本行制定境外优先股股息分配方案如下：

1.计息期间：自 2018 年 12 月 16 日（含该日）至 2019 年 12 月 16 日（不含该日）

2.股权登记日：2019 年 12 月 13 日

3.股息发放日：2019 年 12 月 16 日

4.发放对象：截至 2019 年 12 月 13 日收市后，在美国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卢森堡)登记在册的本行境外优先股股东。

5.扣税情况：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在派发境外优先股股息时，本行需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按照境外优先股条款和条件有关规定，相关税费由本行承担，一并计入境外优先股股息。

6.股息率和发放金额：境外优先股条款确定的第一个股息率重置日前的初始股息率为 4.65%（该股息率为税后股息率，即为境外优先股股东实际取得的股息率）。根据境外优先股的计息本金金额、股息率和代扣代缴所得税税率，确定境外优先股股息金额如下：

本行将派发境外优先股股息 157,583,333.33 美元，其中实际支付给境外优先股股东 141,825,000 美元，代扣代缴所得税 15,758,333.33 美元。上述优先股股息折合约人民币 11.12 亿元。

三、关于境内优先股股息分配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非执行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同意。

本行于2017年12月在境内市场发行600亿元人民币境内优先股（优先股代码：360030，优先股简称：建行优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境内优先股条款的规定，本行制定建行优1股息分配方案如下：

1.计息期间：2018年12月26日至2019年12月25日

2.最后交易日：2019年12月24日

3.股权登记日：2019年12月25日

4.除息日：2019年12月25日

5.股息发放日：2019年12月26日

6.发放对象：截至2019年12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建行优1股东。

7.股息率和发放金额：按照建行优1票面股息率4.75%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75元（含税）。以建行优1发行量6亿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28.50亿元（含税）。

8.扣税情况：对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股息所得税由其自行缴纳，本行向其每股优先股实际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4.75元。其他股东现金股息所得税的缴纳，根据相关规定执行。

四、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欧洲）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次会议批准本行向中国建设银行（欧洲）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3.5亿欧元，并授权高级管理层办理向中国建设银行（欧洲）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的具体事宜。请参见本行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五、关于《中国建设银行伦敦机构整合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批准《中国建设银行伦敦机构整合方案》，授权高级管理层办理中国建设银行伦敦机构整合的具体事宜。

六、关于成立贵金属及大宗商品交易中心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提名米歇尔·马德兰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选举米歇尔·马德兰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米歇尔·马德兰先生在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职，待本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其担任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及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其任职资格后生效。

八、关于提名钟嘉年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钟嘉年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选举钟嘉年先生担任本行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

九、关于冯婉眉女士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冯婉眉女士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批准冯婉眉女士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十、关于变更悉尼分行境外高级监察官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同意授权靳彦民先生接替廖林先生担任悉尼分行境外高级监察官，代表总行对悉尼分行的运营进行监督。

十一、关于章更生董事担任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同意由章更生董事担任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主席，主持本次股东大会。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30 日